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高齡健康照護系徵助理教授級專案計畫教學人員 1 名 (114.9.12 截止)

一、職稱及人數：助理教授級專案計畫教學人員 1 名。

二、資格條件&專長領域：

(一)國內外高齡、長照、護理等相關領域博士畢業。

(二)具高齡、長照、護理及相關專職臨床經驗(1年以上)及相關證照。(與任教領域相關之業界實務工作經驗，依技專校院專業科目或技術科目之教師業界實務工作經驗認定標準規定採認，詳見人事室網頁人事法令。)

(三)具高齡、長照、護理及相關專職教學經驗。

(四)具照護實作、實務應用、智慧照護等相關跨領域專長尤佳。

(五)能配合學校發展、協助系務及各項計畫執行。

(六)協助系所辦理各項校內外交流活動或課程講座。

(七)依本校「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作業辦法」新聘教師須於三年內，在 WOS 資料庫或 A&HCI 或經系級、院級、校教評會認定等級相當，應至少發表一篇為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之論文。

三、任教課程：高照系專業必選修及實習課程。

四、應檢附資料(請裝訂成冊)：

(一)請務必於下方網址表單填寫個人履歷資料，再備妥以下書面資料。

<https://forms.gle/1AnhtNkgS9mtfxCK9>

(二)個人履歷資料及自傳(需郵寄及電子檔)，請填寫【新聘教師應徵申請表(請至系網下載，網址：<https://dghc.ntunhs.edu.tw/p/404-1053-78014-preview.php?Lang=zh-tw>)】，並於截止日前 Email 至 [dghc2016@ntunhs.edu.tw](mailto:dghc2016@ntunhs.edu.tw)，電子郵件主旨欄位填註「○○○應徵高齡健康照護系助理教授級專案計畫教學人員」。

(三)身分證影本(正反面)

(四)博士學位證書影本(如為境外學歷者，請附中譯本，並須經由境外單位認證證明。另附境外學歷送審教師資格修業情形一覽表(表格電子檔置本校人事室網站/表單下載/教師聘任)、內政部移民署證明之個人出入境紀錄、境外單位驗證之境外學歷歷年成績證明。)

(五)經歷證明(業界服務年資請檢附相關證明。如係外國經歷者，請附中譯本，並須經由駐外單位認證證明。)

(六)教師資格證書影本(如有更佳)。

(七)最近五年內代表著作、期刊論文抽印本或影本(如屬 SCI、SSCI、TSSCI 收錄論文，請註明 Impact Factor 與領域排名)。

(八)歷年著作目錄(期刊、會議論文、專利等)。

(九)可提供國內外相關領域專家學者之推薦信。

(十)填具「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擬任教育人員聲明書」並簽章。(表格電子檔置本校人事室網站/表單下載/教師聘任)。

五、截止日期：114 年 9 月 12 日前掛號寄達。(以郵戳為憑)

六、應徵資料請寄到：台北市北投區明德路 365 號「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人事室收」，信封並註明「應徵高齡健康照護系助理教授級專案計畫教學人員」。【合者約談，恕不退件。】

若有任何疑問歡迎來電詢問：(02)28227101#3601 高齡健康照護系黃小姐。